# 明朝最神秘组织：揭秘史上骇人听闻的锦衣卫真面目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诗酒琴音 更新时间：2025-01-09

*锦衣卫，这个名称可谓如雷贯耳，可是随着一些描小说，影视的流行，锦衣卫离它的本来面目越来越远，变成了一个夸张的机构，几乎成为了明朝黑暗统治的代名词。　　锦衣卫的首领称为指挥使，一般由皇帝的亲信武将担任，很少由太监担任。其职能是：“掌直驾侍...*

　　锦衣卫，这个名称可谓如雷贯耳，可是随着一些描小说，影视的流行，锦衣卫离它的本来面目越来越远，变成了一个夸张的机构，几乎成为了明朝黑暗统治的代名词。

　　锦衣卫的首领称为指挥使，一般由皇帝的亲信武将担任，很少由太监担任。其职能是：“掌直驾侍卫、巡查缉捕”，一个顿号，基本上把锦衣卫分成两个截然不同的部门。负责执掌侍卫、展列仪仗和随同皇帝出巡的锦衣卫，基本上与传统的禁卫军没什么两样，其中比较著名的为“大汉将军”。这些人虽名位“将军”，其实只负责在殿中侍立，传递皇帝的命令，兼做保卫工作，说白了，就是是在皇宫大殿上的桩子。当然，这些“桩子”也非等闲之辈，一般都是牛高马大，虎背熊腰，而且中气十足，声音宏亮，从外表上看颇有威严，对不了解明廷底细的人有一定震慑作用。大汉将军在锦衣卫中自成一营，初期约有1500人，到明末，由于官僚机构的膨胀，大汉将军也一度增加到5000余人。

　　至于“巡查缉捕”，则是锦衣卫区别于其他各朝禁卫军的特殊之处，也是它为什么能为人们牢牢记住的原因。其实朱元璋建立锦衣卫的初衷也只是用来卤簿仪仗，但后来由于他大肆屠戮功臣，感觉传统的司法机构刑部、大理寺、都察院使用起来不太顺手，于是将锦衣卫的保卫功能提升起来，使其成为皇帝的私人警察。负责侦缉刑事的锦衣卫机构是南北镇抚司，其中北镇抚司传理皇帝钦定的案件，拥有自己的监狱(诏狱)，可以自行逮捕、刑讯、处决，不必经过一般司法机构。锦衣卫仅仅只是一个特务机构?

　　有很多的人认为，锦衣卫只是一个特务机构。这个看法其实是错误的。锦衣卫是洪武十五年成立的，他是由亲军督尉府和仪鸾司整合，发展而成的一个机构，在改革后被冠以卫的称呼，可见在明太祖朱元璋的眼里，锦衣卫首先是个卫所，是一个军事机构。隶属军队，锦衣卫按照朱元璋对军队的建设，拥有屯田。不仅如此锦衣卫还有上战场征战的义务。如《明太祖实录》中“乙亥，上以平羗将军都指挥齐让逗遛不进兵，平蛮无功，……锦衣卫指挥使河清、凤阳卫指挥使宋忠为参将，统京卫及湖广、江西等都司军马往代之。”

　　《明英宗实录》“正统十四年十月辛亥，锦衣卫官旗士校征进还京奏请给赏给银布。”从上述两点，我们可以看出不管是锦衣卫军官，还是普通军士，他们都有出征的义务。很多人认为朱元璋末年罢锦衣卫狱，是废除了锦衣卫，其实朱元璋只是废除锦衣卫审问犯人的权力，试想一个庞大的军事机构，怎么能随意废除?所以说，认为锦衣卫只是个特务机构是完全错误的，锦衣卫本质上是军事机构，当然他还有很多超出军事行为的职能(例如保卫皇帝)，所以说锦衣卫是一个职能广泛的军事化管理机构，并不只是一个特务机构。

　　南北镇抚司下设五个卫所，其统领官称为千户、百户、总旗、小旗，普通军士称为校尉、力士。校尉和力士在执行缉盗拿奸任务时，被称为“缇骑”。缇骑的数量，最少时为1000，最多时多达60000之众。锦衣卫官校一般从民间选拔孔武有力,无不良记录的良民入充，之后凭能力和资历逐级升迁。同时，锦衣卫的官职也允许世袭明朝前两代皇帝朱元璋、朱棣，由于其出身的特殊性，对皇权的维护有其他朝代所没有的强烈欲望。这就使得锦衣卫“巡查缉捕”的职能无限度的扩大了。一般来讲，锦衣卫的工作只限于侦察各种情报、处理皇帝交付的案件，但一旦适逢一个野心大、心肠狠的指挥使掌权，就会利用职务之便不遗余力地制造事端，既可以打击异己，也可以作为自己升迁的资本。如成祖时的纪纲、英宗时的逯杲、武宗时的钱宁等，在他们掌权时，缇骑四出，上至宰相藩王，下至平民百姓，都处于他们的监视之下，对他们的命令只要稍有拂逆，就会家破人亡，全国上下笼罩在一片恐怖气氛中。臭名昭著的北镇抚司大牢中更是关满了各种各样无辜的人们，死于锦衣卫酷刑之下的正直人士更是不计其数。更为可怕的是，这种恐怖的氛围，与唐武则天时期的短期出现不同，终明一朝几乎是绵绵不绝，这种无节制的滥捕极大地影响了皇帝与官僚机构之间的关系，使百官、民众、军队与皇帝离心离德，难怪有人说明朝不是亡于流寇，而是亡于厂卫。

　　锦衣卫另一项著名的职能就是“执掌廷杖”。廷杖制度始自明朝，是皇帝用来教训不听话的士大夫的一项酷刑。一旦哪位倒霉官员触怒了皇帝，被宣布加以廷杖，他就立刻被扒去官服，反绑双手，押至行刑地点午门。在那里，司礼监掌印太监和锦衣卫指挥使一左一右早已严阵以待。受刑者裹在一个大布里，随着一声“打”字，棍棒就如雨点般落在他的大腿和屁股上。行刑者为锦衣卫校尉，他们都受过严格训练，技艺纯熟，能够准确根据司礼太监和锦衣卫指挥使的暗示地掌握受刑人的生死。如果这两人两脚象八字形张开，表示可留杖下人一条活命;反之，如果脚尖向内靠拢，则杖下人就只有死路一条了。杖完之后，还要提起裹着受刑人布的四角，抬起后再重重摔下，此时布中人就算不死，也去了半条命。廷杖之刑对士大夫的肉体和心灵都是极大的损害，但明朝的皇帝却乐此不疲，锦衣卫将校对它也是情有独钟。

　　纵观有明一朝的锦衣卫，尽管也出过袁彬、牟斌这样比较正直的指挥使，但总的来说，其职能主要还是为明朝的极端专制制度充当帮凶。有了锦衣卫这样高效率的工具，明朝的皇帝压制起士大夫阶层、下层民众就显得更加得心应手，但为此付出的代价却是社会活力的极大降低，这也是为什么明朝虽有200多年历史，但在政治制度、经济制度上却无所进展甚至还有所倒退的主要原因。

　　免责声明：以上内容源自网络，版权归原作者所有，如有侵犯您的原创版权请告知，我们将尽快删除相关内容。

本文档由028GTXX.CN范文网提供，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://www.028gtxx.cn